

岳普湖县消防安全委员会 办公室

岳消安办〔2024〕7号

岳普湖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岳普湖县老邮政局小区6号楼2单元232室“10·31”一般火灾 事故评估自查报告

2023年10月31日，岳普湖县库木萨热依路社区老邮政局小区6号楼2单元232室达伍提·麦麦提的住宅发生火灾，造成2人死亡。火灾发生后，岳普湖县立即成立由政府副县长张卫洁担任组长，政协副主席木沙江·阿不力木提担任副组长，县委宣传部、纪委监委、公安局、应急管理局、消防救援支队、岳普湖镇等6家政府职能部门的相关处室负责人组成火灾事故联合调查组，开展延伸调查。为进一步推动火灾延伸调查成果转化，提升辖区火灾防控能力，现对该起火灾延伸调查追责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自查评估，情况如

下:

一、火灾基本情况

2023年10月31日15时37分许,新疆喀什地区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:岳普湖县库木萨热依路社区老邮政局小区一住宅着火。喀什地区消防救援支队指挥中心立即调派3辆消防车、12名消防员赶赴现场扑救。此次火灾过火面积15平米,造成6号楼2单元232室内房间不同程度的烧损,火灾造成2名人员死亡。

经综合分析现场勘验、调查询问等情况认定:起火时间为10月31日15时10分至10月31日15时30分之间。起火部位位于232室西北侧主卧,认定起火点为距离主卧西侧隔墙1.2m-1.5m、距离东侧卫生间隔墙面0.9m-1.2m处(床尾),认定该起火灾事故系因小孩玩火引燃主卧室可燃物所致。

二、延伸调查中发现的问题

(一)消防安全属地责任监管缺位

岳普湖镇人民政府贯彻执行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》不深不实。在落实综合治理网格化管理、开展消防安全检查、消防宣传等工作流于形式。2023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,岳普湖镇综治网格员检查单位2187家,发现火灾隐患0处。

(二)物业管理主任责任不落实。

起火建筑为岳普湖县国际大巴扎小区建筑,物业管理企业为喀什铭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岳普湖县分公司。起火建筑住户需通过岳普湖县老邮政局小区进入,老邮政局小区物业

管理企业为岳普湖县阳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。两个小区住户共用一个小区进出口，消防管理混乱无序。

（三）消防宣传教育质效不高。

各级政府部门及基层宣传的针对性不强，形式不接地气，尤其针对老弱病残幼等特殊人群“一对一”的宣传服务还停留在面上，这就造成大部分人用火用电的陋习没有大的改变，而且火灾发生时也是不会报火警、不会逃生自救。

三、相关责任单位、人员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

因该起火灾事故直接原因系因小孩玩火所引起的，且事故人员已在火灾中死亡，故未对相关人员进行责任追究。

四、社会面防范措施落实或者推动情况

（一）严格落实消防安全工作责任。

各乡镇、村（社区）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建立消防工作站，全面排查辖区内各类火灾隐患和安全管理薄弱环节，特别要加强辖区内老弱病残等弱势群体的消防宣传教育，采取了针对性整改措施，有效解决了遏制辖区火灾事故的发生。

（二）提升基层火灾处置能力。

根据辖区火灾事故特点，大队指导辖区建立乡镇级志愿消防队 9 支，村级志愿消防队 47 支，结合消防工作站，常态化在乡镇、村辖区开展巡逻，做好发生火灾发现早、处置早，坚决做到灭小、灭早，岳普湖县年内未发生较大火灾事故及有影响的火灾事故。

(三) 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和广度。

各乡镇、村充分利用农村广播、社区宣传栏、“村村通”大喇叭等载体，广泛宣传家庭防火措施和方法，组织基层网格员、村（居）委会工作人员开展“敲门入户”式宣传教育，提醒群众吸取火灾事故教训，主动检查消除身边的火灾隐患，掌握真正的逃生方法，不断强化消防和意识。

此报告。

岳普湖县消防安全委员会

2024年11月9日

